

WUTHERING HEIGHTS

[英国]艾米莉·勃朗特 著 杨苡 译

呼啸山庄



E. BRONT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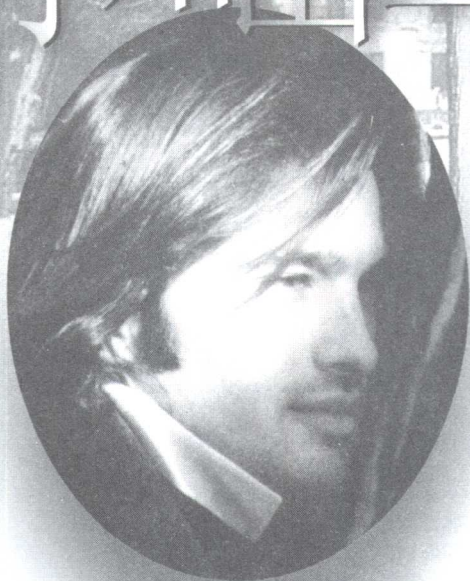
译林世界文学名著(全译本)

译林世界文学名著

WUTHERING HEIGHTS

[英国] 艾米莉·勃朗特 著 陈良廷 译

呼啸山庄



(全译本)

E. BRONTË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呼啸山庄 / (英) 勃朗特(Brontë, E.) 著; 杨苾译.
-南京: 译林出版社, 1990. 8 (2000. 5 重印)
(译林世界文学名著)
书名原文: Wuthering Heights
ISBN 7-80567-314-4

I. 呼… II. ①勃… ②杨… III. 长篇小说-英国-近代
IV. 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24244 号

书 名 呼啸山庄
作 者 [英国] 艾米莉·勃朗特
译 者 杨 苾
责任编辑 李景端
原文出版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50. Woodcuts by Fritz Eichenberg from the 1943
Random House Publisher edition of *Wuthering Heights*.
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
E-mail yilin@public1.ppt.js.cn
W W W http://www.yilin.com
地 址 南京中央路 165 号(邮编 210009)
照 排 译林出版社照排中心
印 刷 通州市印刷总厂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 张 8
插 页 2
字 数 257 千
版 次 1990 年 8 月第 1 版 2000 年 5 月第 6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567-314-4/I·136
定 价 (普及本) 8.80 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人 物 表

恩萧先生	呼啸山庄主人
辛德雷·恩萧	其子
凯瑟琳·恩萧	其女,小名凯蒂
希刺克厉夫	恩萧抚养的孤儿
弗兰西斯	辛德雷之妻
哈里顿·恩萧	辛德雷之子
丁耐莉	女管家,又名艾伦
约瑟夫	呼啸山庄的老仆人
林惇先生	画眉田庄主人
埃德加·林惇	林惇子,后娶凯瑟琳·恩萧
伊莎贝拉·林惇	林惇女,后嫁希刺克厉夫
凯瑟琳·林惇	埃德加与凯瑟琳之女,亦名凯蒂
林惇·希刺克厉夫	伊莎贝拉与希刺克厉夫之子
洛克乌德先生	房客
肯尼兹医生	当地医生
齐拉	呼啸山庄的女仆

故事情节年表

- 1757 辛德雷·恩萧诞生。丁耐莉之母携其婴儿耐莉往呼啸山庄当保姆。
- 1762 埃德加·林惇诞生。
- 1765 凯瑟琳·恩萧诞生。
- 1766 伊莎贝拉·林惇诞生。
- 1771 夏天,恩萧先生从利物浦带回希刺克厉夫。
- 1773 春天,恩萧夫人逝世。
- 1774 辛德雷上大学。
- 1777 十月,恩萧先生逝世。辛德雷携其妻弗兰西斯返家。
十一月底,凯瑟琳在画眉田庄闯祸。
圣诞节,凯瑟琳返家。
- 1778 六月,哈里顿·恩萧诞生。弗兰西斯逝世。丁耐莉照顾哈里顿。
- 1780 夏天,凯瑟琳接受了埃德加·林惇的求婚。希刺克厉夫失踪。凯瑟琳患重病。老林惇先生与夫人逝世。
- 1783 三月,埃德加娶凯瑟琳。丁耐莉陪同往画眉田庄。
九月,希刺克厉夫归。
- 1784 一月,埃德加·凯瑟琳和希刺克厉夫之间发生争吵。
希刺克厉夫带伊莎贝拉私奔。凯瑟琳第二次重病。
三月,希刺克厉夫与伊莎贝拉回呼啸山庄。希刺克厉夫去着

凯瑟琳。

三月廿日，凯瑟琳逝世，留下才诞生的女儿凯瑟琳。

三月廿五日，凯瑟琳下葬。希刺克厉夫当晚到墓园去。

三月廿六日，伊莎贝拉逃跑。

九月，辛德雷逝世。希刺克厉夫占有呼啸山庄。

十月，林惇·希刺克厉夫诞生于外地。

1797 伊莎贝拉逝世。

小凯蒂首次到呼啸山庄。

埃德加接外甥林惇回画眉田庄。希刺克厉夫要走他的儿子。

1800 三月廿日，小凯蒂第二次到呼啸山庄。

秋天，埃德加感冒病倒。

十月，凯蒂第三次到呼啸山庄。

这以后三个星期，凯蒂秘密往呼啸山庄。

1801 八月，凯蒂与表弟林惇在野外见面，被希刺克厉夫所迫又进呼啸山庄与林惇结婚。

九月，埃德加·林惇逝世。后希刺克厉夫往凯瑟琳墓地掘墓。

林惇·希刺克厉夫继承了画眉田庄。

十月，林惇死去。希刺克厉夫占有了其子产业。

十一月，希刺克厉夫将画眉田庄出租给洛克乌德先生。

洛克乌德先生拜访呼啸山庄。

1802 一月，洛克乌德先生离开画眉田庄往伦敦。

二月，丁耐莉回呼啸山庄。

四月，希刺克厉夫逝世。

九月，洛克乌德先生路经画眉田庄与呼啸山庄，再次拜访。

1803 元旦，哈里顿·恩萧与凯蒂结婚。

第一章

一八〇一年。我刚刚拜访过我的房东回来——就是那个将要给我惹麻烦的孤独的邻居。这儿可真是一个美丽的乡间！在整个英格兰境内，我不相信我竟能找到这样一个能与尘世的喧嚣完全隔绝的地方，一个厌世者的理想的天堂。而希刺克厉夫和我正是分享这儿荒凉景色的如此合适的一对。一个绝妙的人！在我骑着马走上前去时，看见他的黑眼睛缩在眉毛下猜忌地瞅着我。而在我通报自己姓名时，他把手指更深地藏到背心袋里，完全是一副不信任我的神气。刹那间，我对他产生了亲切之感，而他却根本未察觉到。

“希刺克厉夫先生吗？”我说。

回答是点一下头。

“先生，我是洛克乌德，您的新房客。我一到这儿就尽可能马上来向您表示敬意，希望我坚持要租画眉田庄没什么使您不方便。昨天我听说您想——”

“画眉田庄是我自己的，先生。”他打断了我的话，闪避着。“只要是我能够阻止，我总是不允许任何人给我什么不方便的。进来吧！”

这一声“进来”是咬着牙说出来的，表示了这样一种情绪：“见鬼！”甚至他靠着的那扇大门也没有对这句许诺表现出同情而移动；我想情况决定我接受这样的邀请；我对一个仿佛比我还更怪僻的人颇感兴趣。

他看见我的马的胸部简直要碰上栅栏了，竟也伸手解开了门链，然后阴郁地领我走上石路，在我们到了院子里的时候，就叫着：

“约瑟夫，把洛克乌德先生的马牵走。拿点酒来。”

“我想他全家只有这一个人吧，”那句双重命令引起了这种想法。“怪不得石板缝间长满了草，而且只有牛替他们修剪篱笆哩。”

约瑟夫是个上年纪的人，不，简直是个老头——也许很老了，虽然还很健壮结实。“求主保佑我们！”他接过我的马时，别别扭扭地不高兴地低声自言自语着，同时又那么愤怒地盯着我的脸，使我善意地揣度他一定需要神来帮助才能消化他的饭食，而他那虔诚的突然喊叫跟我这突然来访是毫无关系的。

呼啸山庄是希刺克厉夫先生的住宅名称。“呼啸”是一个意味深长

的内地形容词，形容这地方在风暴的天气里所受的气压骚动。的确，他们这儿一定是随时都流通着振奋精神的纯洁空气。从房屋那头有几棵矮小的枞树过度倾斜，还有那一排瘦削的荆棘都向着一个方向伸展枝条，仿佛在向太阳乞讨温暖，就可以猜想到北风吹过的威力了。幸亏建筑师有先见把房子盖得很结实；窄小的窗子深深地嵌在墙里，墙角有大块的凸出的石头防护着。

在跨进门槛之前，我停步观赏房屋前面大量的稀奇古怪的雕刻，特别是正门附近，那上面除了许多残破的怪兽和不知羞的小男孩外，我还发现“一五〇〇”年代和“哈里顿·恩萧”的名字。我本想说一两句话，向这倨傲无礼的主人请教这地方的简短历史，但是从他站在门口的姿势看来，是要我赶快进去，要不就干脆离开，而我在参观内部之前也并不要增加他的不耐烦。

不用经过任何穿堂过道，我们径直进了这家的起坐间：他们颇有见地索性把这里叫作“屋子”。一般所谓屋子是把厨房和大厅都包括在内的；但是我认为在呼啸山庄里，厨房是被迫撤退到另一个角落里去了；至少我辨别出在顶里面有喋喋的说话声和厨房用具的磕碰声；而且在大壁炉里我并没看出烧煮或烘烤食物的痕迹，墙上也没有铜锅和锡滤锅之类在闪闪发光。倒是在屋子的一头，在一个大橡木橱柜上摆着一叠叠的白瓷盘子；以及一些银壶和银杯散置着，一排排，垒得高高的直到屋顶，的确它们射出的光线和热气映照得灿烂夺目。橱柜从未上过漆；它的整个构造任凭人去研究。只是有一处，被摆满了麦饼、牛羊腿和火腿之类的木架遮盖住了。壁炉台上有杂七杂八的老式难看的枪，还有一对马枪；并且，为了装饰起见，还有三个画得俗气的茶叶罐靠边排列着。地是平滑的白石铺砌的；椅子是高背的，老式的结构，涂着绿色；一两把笨重的黑椅子藏在暗处。橱柜下面的圆拱里，躺着一条好大的、猪肝色的母猎狗，一窝唧唧叫着的小狗围着它，还有些狗在别的空地走动。

要是这屋子和家具属于一个质朴的北方农民，他有着顽强的面貌，以及穿短裤和绑腿套挺方便的粗壮的腿，那倒没有什么稀奇。这样的人，坐在他的扶手椅上，一大杯啤酒在面前的圆桌上冒着白沫，只要你在饭后适当的时间，在这山中方圆五六英里区域内走一趟，总可以看得到的。但是希刺克厉夫先生和他的住宅，以及生活方式，却形成一种古怪的对比。在外貌上他像一个黑皮肤的吉普赛人，在衣着和风度上他又像个绅士——也就是，像乡绅那样的绅士：也许有点邈邈，可是懒拖

拖的并不难看，因为他有一个挺拔、漂亮的身材；而且有点郁郁不乐的样子。可能有人会怀疑，他因某种程度的缺乏教养而傲慢无礼；我内心深处却产生了同情之感，认为他并不是这类人。我直觉地知道他的冷淡是由于对矫揉造作——对互相表示亲热感到厌恶。他把爱和恨都掩盖起来，至于被人爱或恨，他又认为是一种鲁莽的事。不，我这样下判断可太早了；我把自己的特性慷慨地施与他了。希刺克厉夫先生遇见一个算是熟人时，便把手藏起来，也许另有和我所想的完全不同的原因。但愿我这天性可称得上是特别的吧。我亲爱的母亲总说我永远不会有舒服的家。直到去年夏天我自己才证实了真是完全不配有那样一个家。

我正在海边享受着一个月的好天气的当儿，一下子认识了一个迷人的人儿——在她还没注意到我的时候，在我眼中她就是一个真正的女神。我从来没有把我的爱情说出口；可是，如果神色可以传情的话，连傻子也猜得出我在没命地爱她。后来她懂得我的意思了，就回送我一个秋波——一切可以想象得到的顾盼中最甜蜜的秋波。我怎么办呢？我羞愧地忏悔了——冷冰冰地退缩，像个蜗牛似的；她越看我，我就缩得越冷越远。直到最后这可怜的天真的孩子不得不怀疑她自己的感觉，她自以为猜错了，感到非常惶惑，便说服她母亲撤营而去。由于我古怪的举止，我得了个冷酷无情的名声；多么冤枉啊，那只有我自己才能体会。

我在炉边的椅子上坐下，我的房东就去坐对面的一把。为了消磨这一时刻的沉默，我想去摩弄那只母狗。它才离开那窝崽子，正在凶狠地偷偷溜到我的腿后面，龇牙咧嘴地，白牙上馋涎欲滴。我的爱抚却使它从喉头里发出一声长长的犊声。

“你最好别理这只狗，”希刺克厉夫先生以同样的音调咆哮着，跺一下脚来警告它。“它是不习惯受人娇惯的——它不是当作玩意儿养的。”接着，他大步走到一个边门，又大叫：“约瑟夫！”

约瑟夫在地窖的深处咕哝着，可是并不打算上来。因此他的主人就下地窖去找他，留下我和那凶暴的母狗和一对狰狞的蓬毛守羊狗面面相觑。这对狗同那母狗一起对我的一举一动都提防着，监视着。我并不想和犬牙打交道，就静坐着不动；然而，我以为它们不会理解沉默的蔑视，不幸我又对这三只狗挤挤眼，作作鬼脸，我脸上的某种变化如此激怒了狗夫人，它忽然暴怒，跳上我的膝盖。我把它推开，赶忙拉过一张桌子作挡箭牌。这举动惹起了公愤；六只大小不同、年龄不一的四

脚恶魔，从暗处一齐蹿到屋中。我觉得我的脚跟和衣边尤其是攻击的目标，就一面尽可能有效地用火钳来挡开较大的斗士，一面又不得不大声求援，请这家里的什么人来重建和平。

希刺克厉夫和他的仆人迈着烦躁的懒洋洋的脚步，爬上了地窖的梯阶；我认为他们走得并不比平常快一秒钟，虽然炉边已经给撕咬和狂吠闹得大乱。幸亏厨房里有人快步走来：一个健壮的女人，她卷着衣裙，光着胳膊，两颊火红，挥舞着一个煎锅冲到我们中间——而且运用那个武器和她的舌头颇为见效，很奇妙地平息了这场风暴。等她的主人上场时，她已如大风过后却还在起伏的海洋一般，喘息着。

“见鬼，到底是怎么回事？”他问。就在我刚才受到那样不礼貌的接待后，他还这样瞅着我，可真难以忍受。

“是啊，真是见鬼！”我咕嘟着。“先生，有鬼附体的猪群^①，还没有您那些畜生凶呢。您倒不如把一个生客丢给一群老虎的好！”

“对于不碰它们的人，它们不会多事的。”他说，把酒瓶放在我面前，又把搬开的桌子归回原位。

“狗是应该警觉的。喝杯酒吗？”

“不，谢谢您。”

“没给咬着吧？”

“我要是给咬着了，我可要在这咬人的东西上打上我的印记呢。”

希刺克厉夫的脸上现出笑容。

“好啦，好啦，”他说，“你受惊啦，洛克乌德先生。喏，喝点酒。这所房子里客人极少，所以我愿意承认，我和我的狗都不大知道该怎么接待客人。先生，祝你健康！”

我鞠躬，也回敬了他；我开始觉得为了一群狗的失礼而坐在那儿生气，可有点傻。此外，我也讨厌让这个家伙再取笑我，因为他的兴致已经转到取乐上来了。也许他也已察觉到，得罪一个好房客是愚蠢的，语气便稍稍委婉些，提起了他以为我全有兴趣的话头——谈到我目前住处的优点与缺点。我发现他对我们所触及的话题，是非常有才智的；在我回家之前，我居然兴致勃勃，提出明天再来拜访。而他显然并不愿

^① 有鬼附体的猪群——见《圣经·新约·路加福音》第八章第三十一节到第三十三节：“鬼就央求耶稣，不要吩咐他们到无底坑里去。那里有一大群猪，在山上吃食。鬼央求耶稣，准他们进入猪里去。耶稣准了他们。鬼就从那人身上出来，进入猪里去。于是那群猪闯下山崖，投在湖里淹死了。”

我再来打搅。但是,我还是要去。我感到我自己跟他比起来是多么擅长交际啊!这可真是惊人。

第二章

昨天下午又冷又有雾。我想就在书房炉边消磨一下午,不想踩着杂草污泥到呼啸山庄了。

但是,吃过午饭(注意——我在十二点与一点钟之间吃午饭,而可以当作这所房子的附属物的管家婆,一位慈祥的太太却不能,或者并不愿理解我请求在五点钟开饭的用意),在我怀着这个懒惰的想法上了楼,迈进屋子的时候,看见一个女仆跪在地上,身边是扫帚和煤斗。她正在用一堆堆煤渣封火,搞起一片弥漫的灰尘。这景象立刻把我赶回头了。我拿了帽子,走了四里路,到达了希刺克厉夫的花园门口,刚好躲过了一场今年初降的鹅毛大雪。

在那荒凉的山顶上,土地由于结了一层黑冰而冻得坚硬,冷空气使我四肢发抖。我弄不开门链,就跳进去,顺着两边种着蔓延的醋栗树丛的石路跑去。我白白地敲了半天门,一直敲到我的手指骨都痛了,狗也狂吠起来。

“倒霉的人家!”我心里直叫,“只为你这样无礼待客,就该一辈子跟人群隔离。我至少还不会在白天把门闩住。我才不管呢——我要进去!”如此决定了。我就抓住门闩,使劲摇它。苦脸的约瑟夫从谷仓的一个圆窗里探出头来。

“你干吗?”他大叫。“主人在牛栏里,你要是找他说话,就从这条路口绕过去。”

“屋里没人开门吗?”我也叫起来。

“除了太太没有别人。你就是闹腾到夜里,她也不会开。”

“为什么?你就不能告诉她我是谁吗,呃,约瑟夫?”

“别找我!我才不管这些闲事呢,”这个脑袋咕噜着,又不见了。

雪开始下大了。我握住门柄又试一回。这时一个没穿外衣的年轻人,扛着一根草耙,在后面院子里出现了。他招呼我跟着他走,穿过了一个洗衣房和一片铺平的地,那儿有煤棚、抽水机和鸽笼,我们终于到了我上次被接待过的那间温暖的、热闹的大屋子。煤、炭和木材混合在

一起燃起的熊熊炉火，使这屋子放着光彩。在准备摆上丰盛晚餐的桌旁，我很高兴地看到了那位“太太”，以前我从未料想到会有这么一个人存在的。我鞠躬等候，以为她会叫我坐下。她望望我，往她的椅背一靠，不动，也不出声。

“天气真坏！”我说，“希刺克厉夫太太，恐怕大门因为您的仆人偷懒而大吃苦头，我费了好大劲才使他们听见我敲门！”

她死不开口。我瞪眼——她也瞪眼。反正她总是以一种冷冷的、漠不关心的神气盯住我，使人十分窘，而且不愉快。

“坐下吧，”那年轻人粗声粗气地说，“他就要来了。”

我服从了；轻轻咳了一下，叫唤那恶狗朱诺。临到第二次会面，它总算赏脸，扬起尾巴尖，表示认我是熟人了。

“好漂亮的狗！”我又开始说话。“您是不是打算不要这些小的呢，夫人？”

“那些不是我的，”这可爱可亲的女主人说，比希刺克厉夫本人所能回答的腔调还要更冷淡些。

“啊，您所心爱的是在这一堆里啦！”我转身指着一个看不清楚的靠垫上那一堆像猫似的东西，接着说下去。

“谁会爱这些东西那才怪呢！”她轻蔑地说。

倒霉，原来那是堆死兔子。我又轻咳一声，向火炉凑近些，又把今晚天气不好的话评论一通。

“你本来就不该出来。”她说，站起来去拿壁炉台上的两个彩色茶叶罐。

她原先坐在光线被遮住的地方，现在我把她的全身和面貌都看得清清楚楚。她苗条，显然还没有过青春期。挺好看的体态，还有一张我生平从未有幸见过的绝妙的小脸蛋。五官纤丽，非常漂亮。淡黄色的鬈发，或者不如说是金黄色的，松松地垂在她那细嫩的颈上。至于眼睛，要是眼神能显得和悦些，就要使人无法抗拒了。对我这容易动情的心说来倒是常事，因为它们所表现的只是在轻蔑与近似绝望之间的一种情绪，而在那张脸上看见那样的眼神是特别不自然的。

她简直够不到茶叶罐。我动了一动，想帮她一下。她猛地扭转身向我，像守财奴看见别人打算帮他数他的金子一样。

“我不要你帮忙，”她怒气冲冲地说，“我自己拿得到。”

“对不起！”我连忙回答。

“是请你来吃茶的吗？”她问，把一条围裙系在她那干净的黑衣服

上，就这样站着，拿一匙子茶叶正要往茶壶里倒。

“我很想喝杯茶。”我回答。

“是请你来的吗？”她又问

“没有，”我说，勉强笑一笑。“您正好请我喝茶。”

她把茶叶丢回去，连匙子带茶叶，一起收起来，使性地又坐在椅子上。她的前额蹙起，红红的下嘴唇撅起，像一个小孩要哭似的。

同时，那年轻人已经穿上了一件相当破旧的上衣，站在炉火前面，用眼角瞅着我，简直好像我们之间有什么未了的死仇似的。我开始怀疑他到底是不是一个仆人了。他的衣着和言语都显得没有教养，完全没有在希刺克厉夫先生和他太太身上所能看到的那种优越感。他那厚厚的棕色鬈发乱七八糟，他的胡子像头熊似的布满面颊，而他的手就像普通工人的手那样变成褐色；可是，他的态度很随便，几乎有点傲慢，而且一点没有家仆伺候女主人那谨慎殷勤的样子。既然缺乏关于他的地位的明白证据，我认为最好还是不去注意他那古怪的举止。五分钟以后，希刺克厉夫进来了，多少算是把我从那不舒服的境况中解救出来了。

“您瞧，先生，说话算数，我是来啦！”我叫道，装着高兴的样子，“我担心要给这天气困住半个钟头呢，您能不能让我在这会儿避一下。”

“半个钟头？”他说，抖落他衣服上的雪片，“我奇怪你为什么要挑这么个大雪天出来逛荡。你知道你是在冒着迷路和掉在沼泽地里的危险吗？熟悉这些荒野的人，往往还会在这样的晚上迷路的。而且我可以告诉你，目前天气是不会转好的。”

“或许我可以在您的仆人中间找一位带路人吧，他可以在田庄住到明天早上——您能给我一位吗？”

“不，我不能。”

“啊呀！真的！那我只得靠我自己的本事啦。”

“哼！”

“你是不是该准备茶啦？”穿着破衣服的人问，他那恶狠狠的眼光从我身上转到那年轻的太太那边。

“请他喝吗？”她问希刺克厉夫。

“准备好，行吗？”这就是回答，他说得这么蛮横，竟把我吓了一跳。这句话的腔调露出他真正的坏性子。我再也不想称希刺克厉夫为一个绝妙的人了。茶预备好了之后，他就这样请我，“现在，先生，把你的椅子挪过来。”于是我们全体，包括那粗野的年轻人在内，都拉过椅子来围

桌而坐。在我们品尝食物时，四下里一片严峻的沉默。

我想，如果是我引起了这块乌云，那我就该负责努力驱散它。他们不能每天都这么阴沉缄默地坐着吧。无论他们有多坏的脾气，也不可能每天脸上都带着怒容吧。

“奇怪的是，”我在喝完一杯茶，接过第二杯的当儿开始说，“奇怪的是习惯如何形成我们的趣味和思想，很多人就不能想象，像您，希刺克厉夫先生，所过的这么一种与世完全隔绝的生活里也会有幸福存在。可是我敢说，有您一家人围着您，还有您可爱的夫人作为您的家庭与您的心灵上的主宰——”

“我可爱的夫人！”他插嘴，脸上带着几乎是恶魔似的讥笑。“她在哪儿——我可爱的夫人？”

“我的意思是说希刺克厉夫夫人，您的太太。”

“哦，是啦——啊！你是说甚至在她的肉体死去了以后，她的灵魂还站在家神的岗位上，而且守护着呼啸山庄的产业。是不是这样？”

我察觉我搞错了，便企图改正它。我本来该看出双方的年龄相差太大，不像是夫妻。一个大概四十了，正是精力健壮的时期，男人在这时期很少会怀着女孩子们是由于爱情而嫁给他的妄想。那种梦是留给我们到老年聊以自慰的。另一个人呢，望上去却还不到十七岁。

于是一个念头在我心上一闪，“在我胳膊肘旁边的那个傻瓜，用盆喝茶，用没洗过的手拿面包吃，也许就是她的丈夫；希刺克厉夫少爷，当然是啰。这就是合理的后果；只因为她全然不知道天下还有更好的人，她就嫁给了那个乡下佬！憾事——我必须当心，我可别引起她悔恨她的选择。”最后的念头仿佛有点自负，其实倒也不是。我旁边的人在我看来近乎令人生厌。根据经验，我知道我多少还有点吸引力。

“希刺克厉夫太太是我的儿媳妇，”希刺克厉夫说，证实了我的猜测。他说着，掉过头以一种特别的眼光向她望着；一种憎恨的眼光，除非是他脸上的肌肉生得极反常，不会像别人一样地表现出他心灵的语言。

“啊，当然——我现在看出来啦：您才是这慈善的天仙的有福气的占有者哩。”我转过头来对我旁边那个人说。

比刚才更糟：这年轻人脸上通红，握紧拳头，简直想要摆出动武的架势。可是他仿佛马上又镇定了，只冲着我咕噜了一句粗野的骂人的话，压下了这场风波，这句话，我假装没注意。

“不幸你猜得不对，先生！”我的主人说，“我们两个都没那种福分占

有你的好天仙，她的男人死啦。我说过她是我的儿媳妇，因此，她当然是嫁给我的儿子的了。”

“这位年轻人是——”

“当然不是我的儿子！”

希刺克厉夫又微笑了，好像把那个粗人算作他的儿子，简直是把玩笑开得太莽撞了。

“我的姓名是哈里顿·恩萧，”另一个人吼着，“而且我劝你尊敬它！”

“我没有表示不尊敬呀。”这是我的回答，心里暗笑他报出自己的姓名时的庄严神气。

他死盯着我，盯得我都不愿意再回瞪他了，唯恐我会耐不住给他个耳光或是笑出声来。我开始感到在这个愉快的一家人中间，我的确是碍事。那种精神上的阴郁气氛不止是抵消，而且是压倒了我四周明亮的物质上的舒适。我决心在第三次敢于再来到这屋里时，可要小心谨慎。

吃喝完毕，谁也没说句应酬话，我就走到一扇窗子跟前去看看天气。我见到一片悲惨的景象：黑夜提前降临，天空和群山混杂在一团寒冽的旋风和使人窒息的大雪中。

“现在没有带路人，我恐怕不可能回家了，”我不禁叫起来。“道路已经埋上了，就是还露出来的话，我也看不清往哪儿迈步啦。”

“哈里顿，把那十几只羊赶到谷仓的走廊上去，要是整夜留在羊圈就得给它们盖点东西，前面也要挡块木板。”希刺克厉夫说。

“我该怎么办呢？”我又说，更焦急了。

没有人搭理我。我回头望望，只见约瑟夫给狗送进一桶粥，希刺克厉夫太太俯身向着火，烧着火柴玩；这堆火柴是她刚才把茶叶罐放回炉台时碰下来的。约瑟夫放下了他的粥桶之后，找碴似地把这屋子浏览一通，扯着沙哑的喉咙喊起来：

“我真奇怪别人都出去了，你怎么能就闲在那儿站着！可你就是没出息，说也没用——你一辈子也改不了，就等死后见魔鬼，跟你妈一样！”

我一时还以为这一番滔滔不绝是对我而发的。我大为愤怒，便向着这老流氓走去，打算把他踢出门外。但是，希刺克厉夫夫人的回答止住了我。

“你这胡扯八道的假正经的老东西！”她回答，“你提到魔鬼的名字时，你就不怕给活捉吗？我警告你不要惹我，不然我就要特别请它把你

勾去。站住！瞧瞧这儿，约瑟夫，”她接着说，并从书架上拿出一本大黑书，“我要给你看看我学魔术已经进步了多少，不久我就可以完全精通。那条红牛不是偶然死掉的，而你的风湿病还不能算作天赐的惩罚！”

“啊，恶毒，恶毒！”老头喘息着，“求主拯救我们脱离邪恶吧！”

“不，混蛋！你是个上帝抛弃的人——滚开，不然我要狠狠地伤害你啦！我要把你们全用蜡和泥捏成模型；谁先越过我定的界限，我就要——我不说他要倒什么样的霉——可是，瞧着吧！去，我可在瞅着你呢。”

这个小女巫那双美丽的眼睛里添上一种嘲弄的恶毒神气。约瑟夫真的吓得直抖，赶紧跑出去，一边跑一边祷告，还嚷着“恶毒！”我想她的行为一定是由于无聊闹着玩玩的。现在只有我们俩了，我想对她诉诉苦。

“希刺克厉夫太太，”我恳切地说，“您一定得原谅我麻烦您。我敢于这样是因为，您既有这么一张脸，我敢说您一定也心好。请指出几个路标，我也好知道回家的路。我一点也不知道该怎么走，就跟您不知道怎么去伦敦一样！”

“顺你来的路走回去好啦，”她回答，仍然安坐在椅子上，面前一支蜡烛，还有那本摊开的大书。“很简单的办法，可也是我所能提的顶稳当的办法。”

“那么，要是您以后听说我给人发现已经死在泥沼或雪坑里，您的良心就不会低声说您也有部分的过错吗？”

“怎么会呢？我又不能送你走。他们不许我走到花园墙那头的。”

“您送我！在这样一个晚上，为了我的方便就是请您迈出这个门槛，那我也于心不忍啊！”我叫道，“我要您告诉我怎么走，不是领我走。要不然就劝劝希刺克厉夫先生给我派一位带路人吧。”

“派谁呢？只有他自己，恩萧，齐拉，约瑟夫，我。你要哪一个呢？”

“庄上没有男孩子吗？”

“没有，就这些人。”

“那就是说我不得不住在这儿啦！”

“那你可以跟你的主人商量。我不管。”

“我希望这是对你的一个教训，以后别再在这山间瞎逛荡。”从厨房门口传来希刺克厉夫的严厉的喊声：“至于住在这儿，我可没有招待客人的设备。你要住，就跟哈里顿或者约瑟夫睡一张床吧！”

“我可以睡在这间屋子里的一把椅子上。”我回答。

“不行，不行！生人总是生人，不论他是穷是富。我不习惯允许任何人进入我防不到的地方！”这没有礼貌的坏蛋说。

受了这个侮辱，我的忍耐到头了。我十分愤慨地骂了一声，在他的身边擦过，冲到院子里，匆忙中正撞着恩萧。那时是这么漆黑，以至我竟找不到出口；我正在乱转，又听见他们之间有教养的举止的另一例证：起初那年轻人好像对我还友好。

“我陪他走到公园那儿去吧，”他说。

“你陪他下地狱好了！”他的主人或是他的什么亲属叫道。“那么谁看马呢，呃？”

“一个人的性命总比一晚上没有人照应马重要些。总得有个人去的。”希刺克厉夫夫人轻轻地说，比我所想的和善多了。

“不要你命令我！”哈里顿反攻了。“你要是重视他，顶好别吭声。”

“那么我希望他的鬼魂缠住你，我也希望希刺克厉夫先生再也找不到一个房客，直等田庄全毁掉！”她尖刻地回答。

“听吧，听吧，她在咒他们啦！”约瑟夫咕噜着，我正向他走去。

他坐在说话听得见的近处，借着一盏提灯的光在挤牛奶，我就毫无礼貌地把提灯抢过来，大喊着我明天把它送回来，便奔向最近的一个边门。

“主人，主人，他把提灯偷跑啦！”这老头一面大喊，一面追我。“喂，咬人的！喂，狗！喂，狼！逮住他，逮住他！”

一开小门，两个一身毛的妖怪便扑到我的喉头上，把我弄倒了，把灯也弄灭了。同时希刺克厉夫与哈里顿一起放声大笑，这大大地激怒着我，也使我感到羞辱。幸而，这些畜生倒好像只想伸伸爪子，打呵欠，摇尾巴，并不想把我活活吞下去。但是它们也不容我再起来，我就不得不躺着等它们的恶毒的主人高兴在什么时候来解救我。我帽子也丢了，气得直抖。我命令这些土匪放我出去——再多留我一分钟，就要让他们遭殃——我说了好多不连贯的、恐吓的、要报复的话，措词之恶毒，颇有李尔王^①之风。

我这剧烈的激动使我流了大量的鼻血，可是希刺克厉夫还在笑，我也还在骂，要不是旁边有个人比我有理性些，比我的款待者仁慈些，我真不知道怎么下台。这人是齐拉，健壮的管家婆。她终于挺身而出探

^① 李尔王——“King Lear”莎士比亚的名剧之一，剧名即以主人公李尔王为名。